

证券代码：002677

证券简称：浙江美大

编号：2015-033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浙江美大，证券代码：002677）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15年5月26日、2015年5月27日、2015年5月28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说明及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了必要核实，现对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2015年5月28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5-032）。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近期公司未发现公共传媒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均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止本公告日，公司目前不存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情况；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存在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3、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5月29日